

永靖县乡村振兴局

王志明
2022.10.25

关于移交 2021 年项目资产的公示

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乡村振兴局、省委农办、省财政厅《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和监督实施意见的通知》(甘政办发〔2021〕39号)和《甘肃省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和资产移交工作指南(试行)》(甘乡振局发〔2021〕44号)精神,全县2021年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、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、东西部协作资金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资金共计50284.1万元,形成固定资产和权益类资产29492.93万元,其中到户类资产438.27万元、经营性资产8216.41万元、公益性资产20838.26万元。经核实,符合确权登记移交条件的固定资产和权益类29492.93万元,其中到户类资产438.27万元、经营性资产8216.41万元、公益性资产20838.26万元。现予以公示,公示期15天。公众或相关权利人如有异议或意见建议,可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5日内提出。

一、公示期：2022年10月25日起--2022年11月3日

二、通讯地址：永靖县古城新区统办大楼611室（县乡村振兴局）

三、联系电话：0930-8832257

四、邮箱：fjb0930@163.com

附件：1. 甘肃省临夏州帮扶项目资产统计表（2021年）

2. 永靖县2021年度帮扶项目资金统计表

3. 永靖县帮扶资产台账（2021年）

